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权属企业工程造价咨询及审计服务单位选定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SDZY2023063)

项目所在地区：山东省, 烟台市

一、招标条件

本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权属企业工程造价咨询及审计服务单位选定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权属企业工程造价咨询及审计服务单位选定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权属企业工程造价咨询及审计服务单位选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权属企业工程造价咨询及审计服务单位选定)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须为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3）未被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查询）；（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报名的供应商须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ygcgfw.com 进行供应商注册、完善信息、搜索该项目进行报名（不必办理 CA 锁，该项操作若未完成将影响成交公示的发布，各供应商务必确保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报名成功，因未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报名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完成后，请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期限内联系采购代理采用现场购买或者是快递购买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须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联系电话（办公电话、手机）、发票开具信息、标书费汇款底单发

送至邮箱 zy6709507@163.com 并电话告知，咨询电话：0535-6709507。若潜在供应商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完成后未在获取磋商文件期限内联系采购代理进行报名，则不予认可，视为未报名，取消其参加磋商资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润华大厦 2 号楼 24 层第一会议室）邮寄方式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71 号润华大厦 2 号楼 24 层 2401 第一会议室）

七、其他

地点：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润华大厦 2 号楼 24 楼 2404b）

购买方式：凡有意报名的供应商须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ygcgfw.com 进行供应商注册、完善信息、搜索该项目进行报名（不必办理 CA 锁，该项操作若未完成将影响成交公示的发布，各供应商务必确保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报名成功，因未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报名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完成后，请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期限内联系采购代理采用现场购买或者是快递购买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须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联系电话（办公电话、手机）、发票开具信息、标书费汇款底单发送至邮箱 zy6709507@163.com 并电话告知，咨询电话：0535-6709507。若潜在供应商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完成后未在获取磋商文件期限内联系采购代理进行报名，则不予认可，视为未报名，取消其参加磋商资格。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开户名称：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帐号：38110188000113406

售价：人民币 300 元整，如需邮寄另加特快专递费人民币 50 元整，磋商文件售出不退。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黑龙江路 10 号

联 系 人：李俊

电 话：0535-697936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润华大厦 2 号楼 24 层

联 系 人：王飞、黄成娅

电 话：0535-6709507

电子邮件：zy6709507@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